证券代码:601319 证券简称:中国人保 公告编号:临2019-027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经由本公司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所获得的原保险保费收入分别为人民币235,335百万元、人民币15,215百万元及人民币70,832百万元。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机动车辆险	127,488
意外伤害及健康险	40,937
农险	21,903
责任险	15,643
企业财产险	8,907
信用保证险	10,437
货运险	2,139
其他险种	7,881
合计	235,335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长险首年	3,623
短险	331
期交首年	3,292
期交续期	1,444
短期险	10,148
合计	15,215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长险首年	39,848
短险	25,235
期交首年	14,613
期交续期	29,436
短期险	1,548
合计	70,832

上述资料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及未经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审阅,提请投资者注意。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万方发展 公告编号:2019-050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北京万方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万方源”）的通知,北京万方源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购回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北京万方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是	2,299	2016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14日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72%	补充流动资金
北京万方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是	275	2017年2月21日	2019年11月14日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6%	补充质押
合计		2,574				22.08%	

2、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万方源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66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7.69%。北京万方源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66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7.69%。

二、备查文件

1、《九州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展期说明》;

2、《证券质押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19-100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1345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将反馈意见的回复及时披露并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77 公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1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序号:191366号）。

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组织相关材料,在规定期限内将反馈意见的回复及时披露并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8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安悦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7月1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安悦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安悦超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66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安悦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安悦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9年7月18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19年7月18日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安悦超短债债券A	易方达安悦超短债债券C	易方达安悦超短债债券F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662	006663	006664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注:（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7月18日起,易方达安悦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取消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或F类基金份额的金额不应超过150万元的限制,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

（2）如果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累计申购和转换转入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或F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本基金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该类份额的申请。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8日

新疆前海联合泳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7月1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新疆前海联合泳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联合泳隆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12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新疆前海联合泳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新疆前海联合泳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7月1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7月18日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前海联合泳隆混合A	前海联合泳隆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128	007040	
下属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限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1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9年7月18日起,暂停新疆前海联合泳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所有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或转换转入金额超过10万元,本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照常办理。关于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或转换转入业务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咨询方法: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40-0099，亦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qhlh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19-048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7月17日,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首次公开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情况,同意对“休闲食品生产基地（浏阳）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进行结项以及对“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和“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进行终止并结项,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2017）3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1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14元,共计募集资金28,334.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2,3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6,034.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280.0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4,754.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2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23日分别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永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浏阳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浏阳支行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连同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5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浏阳支行、湖南盐津铺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2017年4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08.78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2-249号)。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2017年7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决议调整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方式：

（1）“休闲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改为在湖南浏阳和江西修水两地,由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江西盐津铺子食品有限公司分别实施,同时对产品品项进行优化调整；

（2）“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建设内容（原旧楼改造变更为拆除新建）；

（3）“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中调整部分实施内容（原渠道建设调整为品牌建设）；

（4）“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调整部分实施内容（办事处和分仓建设据实更新,原商超直营门店推广费用调整为实施店中柜计划）。

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募投项目调整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1	休闲食品生产基地（浏阳）建设项目	27,513.00	11,832.00	公司
2	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3,305.00	3,305.00	公司
3	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	3,107.00	3,107.00	湖南盐津铺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510.00	6,510.00	公司
合计		40,435.00	24,754.00	

募投项目调整后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1	休闲食品生产基地（浏阳）建设项目	13,744.00	11,832.00	公司
2	休闲食品生产基地（修水）建设项目	12,932.00	–	江西盐津铺子食品有限公司
3	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3,868.00	3,305.00	公司
4	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	3,107.00	3,107.00	湖南盐津铺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7,768.00	6,510.00	公司
合计		41,419.00	24,754.00	

二、本次拟终止或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休闲食品生产基地（浏阳）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拟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和“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项目因市场环境变化等原因终止实施并予以结项。

截至2019年7月17日,上述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尾款及质保金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备注
1	休闲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1,832.00	12,028.77	0	0.00	实施完毕并结项
2	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3,305.00	338.16	0	3,004.59	终止实施并结项
3	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	3,107.00	1,808.29	0	1,396.80	终止实施并结项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510.00	6,602.05	0	0.00	实施完毕并结项
合计		24,754.00	20,777.27	0	4,401.39	

三、拟终止“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和“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原因

（一）“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本次拟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综合利用原办公楼等空置空间承接了原计划建设项目,如:原拟新建主体建筑工程投资、改造及拆除原有建筑工程投资等未进行投入,同时,公司按建设内容购进新设备与原有设备协同,因此结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对该项目的建设进行优化调整,决定终止该项目的实施。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预计投资总额为3,305.00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为3,305.00万元,主要是进一步加强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研发能力和食品安全检测体系,进一步保障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及时不断推出满足市场需求和发展方向的新产品,提升产品市场份额。

截至2019年7月17日,“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38.16万元,占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的10.23%。

（二）“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

公司本次拟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建设。该项目规划时间较早,现在电商平台市场竞争格局和市场环境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截至目前,“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中的团队建设、渠道建设、预备费用、铺底流动资金等内容已经根据实际情况按计划正常投入,而项目原计划投入的电商总部建设、长沙分仓建设、其他分仓建设等内容,已通过综合利用公司办公楼空置空间、总仓空置库位等方式进行替代,可满足电商业务需求,无需再重复投入。该项目已经投资建设的内容能够继续为公司电商业务服务,如按照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方案,已不能保证募集资金实现效益最大化。因此,公司结合现有生产经营情况对该项目的建设进行优化调整,决定终止该项目的实施。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 预计投资总额为3,107.00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为3,107.00万元,主要为打造公司线上销售能力,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和传播速度,并成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截至2019年7月17日,“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808.29万元,占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的58.20%。

四、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节余主要原因

在项目建设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同时,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此外,“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和“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中部分建设内容终止建设亦产生了节余募集资金。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资金4,401.3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

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毕后,公司将适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影响

公司本次终止“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和“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建设系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自身产能布局优化所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的开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七、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承诺事项

公司最近12个月未进行风险投资,不存在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公司承诺在本次使用节余募资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八、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财务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没有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批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充分结合了公司情况及财务情况,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十一、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19-049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和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调整和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及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9年3月29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如下:（1）预计2019年度公司（含子公司）向浏阳市彭记轩食品厂（以下简称“彭记轩”）采购熟芝麻、紫苏酸枣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2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2）预计2019年度公司（含子公司）向恒远食品有限公司（英文名称:Hemg Yuan Food Co.,Ltd,以下统称“恒远食品有限公司”）采购榴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3）预计2019年度公司向长沙市博特食品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博特”）销售公司产品及生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2019年3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并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具体如下:（1）减少与恒远食品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3,000万元（不含税）。公司原2019年度预计并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8,000万元（不含税）,调整后公司（含子公司）与恒远食品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为5,000万元（不含税）;（2）新增与关联方曼谷王食品有限公司（英文名称:Man Gu Wang Food Co.,Ltd.;以下简称“曼谷王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19年度公司（含子公司）向曼谷王公司采购榴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

1、本次调整和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

2019年7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和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除回避的董事外,其他董事、监事一致同意。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调整和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修订）》等相关规定,上述调整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调整和新增2019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9年预计金额（调整前）	2019年预计金额（调整后）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恒远食品有限公司	榴莲	市场价格	8,000.00	5,000.00
	曼谷王食品有限公司	榴莲	市场价格	0.00	5,000.00
	小计			8,000.00	10,000.00

注:表内金额均不含税

2、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恒远食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恒远食品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成立,法定代表人:肖耀恒

注册资本:贰亿玖仟万泰铢;住所:泰国罗勇府格林县宫定村8组888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冻干水果;生产榴莲冻肉;经营矿产实卖、分拣、以及再加工等。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恒远食品有限公司总资产44,400,604.85元，净资产30,764,274.02元,2018年营业收入46,922,224.87元,净利润-1,712,974.33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自2019年1月8日起持有恒远公司49%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的第（五）项规定,公司与恒远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二）曼谷王食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曼谷王食品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成立,法定代表人:肖耀恒、谢智强、

注册资本:叁亿泰铢;住所:泰国宋卡府合艾县半步乡刚查娜瓦尼路84/29号

经营范围:销售新鲜食品、冻品以及干货,在国内外买卖、加工新鲜水果、果干等。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自2019年1月17日起持有曼谷王51%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的第（二）项规定,公司与曼谷王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二、关联交易定价及协议情况

1、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交易各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签订合同交易。

三、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在正常的经营活动过程中产生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地进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是公平和公正的,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公司关联交易是公允的,信息披露是充分的,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和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且遵循了公允的市场价格,不存在侵害广大中小投资者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中介机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的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调整和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公司调整和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认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范围,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调整和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调整和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5.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调整和新增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19-050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学武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5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19年7月17日上午10:00在长沙市雨花区沙湾路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A座32楼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7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7人（其中:以通讯方式表决4人,无委托出席情况）。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学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情况,同意对“休闲食品生产基地（浏阳）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进行结项以及对“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和“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进行终止并结项,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和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并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具体如下:（1）减少与恒远食品有限公司（英文名称:Hemg Yuan Food Co.,Ltd.）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3,000万元（不含税）。公司原2019年度预计并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8,000万元（不含税）,调整后公司（含子公司）与恒远食品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为5,000万元（不含税）;（2）新增与关联方曼谷王食品有限公司（英文名称:Man Gu Wang Food Co.,Ltd.）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19年度公司（含子公司）向曼谷王公司采购榴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

《关于公司调整和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张学武、张学文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调整和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已完成,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发生变化。根据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另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做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新增合作银行并申请循环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拟新增合作银行并申请循环授信额度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